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勝國  
電話：3322101~7418  
傳真：3358254  
電子信箱：del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1220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1100122085\_5\_ATTACH1.pdf、  
376735100E1100122085\_5\_ATTACH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委辦

「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營-部落文化  
學習營系列-3」實施計畫一案，請協助轉知或推薦貴校學  
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73824A號  
函辦理。
- 二、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9條：「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十  
二年國教基本教育階段之學生，應提供學習原住民族語  
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機會，並得依學校地區特性與資  
源，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習活動。」，為鼓勵  
學生藉由實際走訪部落，促進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及認同，  
國教署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  
心辦理旨揭計畫。
- 三、旨揭計畫活動資訊如下：

(一)活動名稱：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

教務處 110/12/30 10:23



1100014082

有附件



營。

(二)活動時間：111年1月24日（星期一）至110年1月25日（星期二）。

(三)活動地點：新北市福山部落。

(四)參加對象：限額30人，以居住於都會地區之原住民族籍國、高中學生為主。若有剩餘名額，開放都會地區其他教育階段之原住民族籍學生及對原住民族文化有興趣之學生。

(五)報名方式：採兩步驟報名，詳如實施計畫，並於111年1月16日（星期日）23時59分截止報名。

四、如欲詢問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請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電話：04-22188195（阮小姐）、04-22183398（鄭小姐），電子信箱：  
rubymoses0913@mail.ntcu.edu.tw。

五、檢附旨案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